

中国黄金®

2024年 半年度报告

SEMI-ANNUAL REPORT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Gold Group Gold Jewellery Corporation Limited

股票名称：中国黄金
股票代码：600916

公司代码：600916

公司简称：中国黄金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刘科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培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中国黄金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中金黄金	指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彩凤聚鑫	指	龙口彩凤聚鑫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中信证券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宿迁涵邦	指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泉州君融	指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泉州东创	指	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泉州玮业	指	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黄金科技	指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公司
北京公司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中金精炼	指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三门峡金银制品公司	指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黄金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National Gold Group Gold Jewelle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Go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科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电话	010-84115629	
传真	010-84115629	
电子信箱	chenjun@chnau99999.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49号楼305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网址	www.chnau99999.com
电子信箱	zjzb@chnau99999.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黄金	600916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佳、陈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鹏飞、陈熙颖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2月5日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后对未使用完毕的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相关事项进行持续督导。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5,155,283,458.01	29,567,492,864.67	1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4,166,191.90	537,021,101.11	1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0,065,108.72	502,968,143.83	1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62,551.62	-1,842,635,065.6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25,033,371.95	7,383,578,112.29	-2.15
总资产	12,272,610,458.13	13,110,280,732.02	-6.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9.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9.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5	0.30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7.47	增加0.2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7.55	7.00	增加0.5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9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58,698.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 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 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90,65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 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 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 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 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 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13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66,54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9,658.12	
合计	14,101,083.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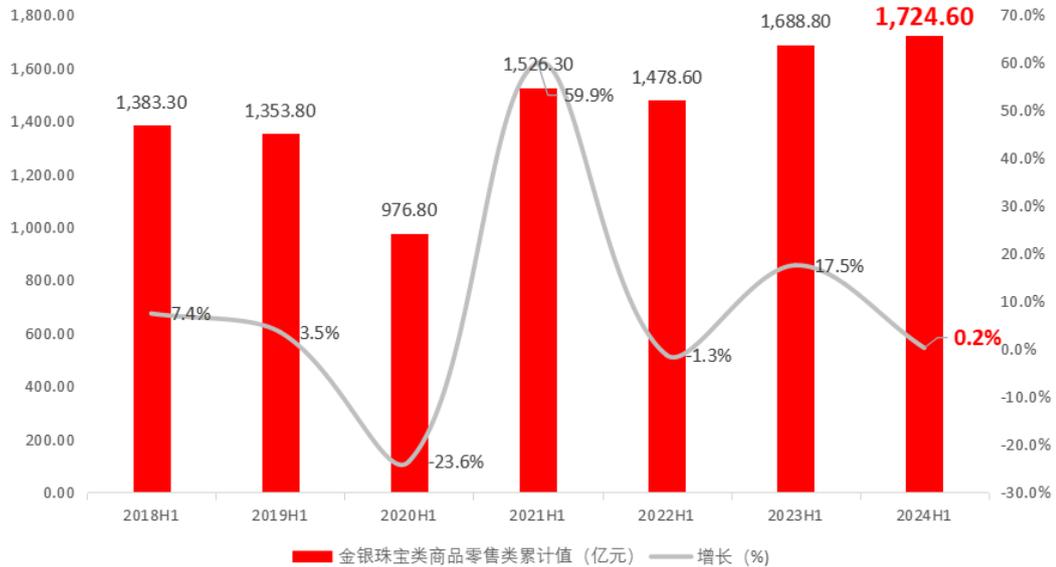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披露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黄金避险保值功能重新受到重视，黄金价格强势上涨，不断刷新历史新高。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黄金 6 月末收盘价 549.88 元/克，较年初开盘价 480.80 元/克上涨 14.37%。

图表 1：上海黄金交易所 黄金 Au9999 收盘价（元/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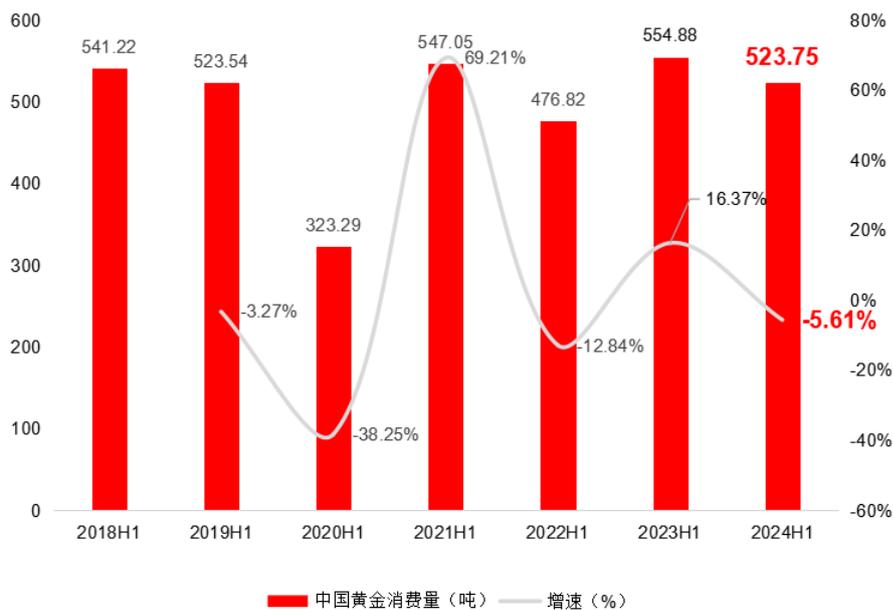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Choice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上半年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类累计值 1,724.60 亿元，增长 0.2%。

图表 2：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类累计值（亿元）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披露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全国黄金消费量 523.753 吨，与 2023 年同期相比下降 5.61%。其中：黄金首饰 270.021 吨，同比下降 26.68%；金条及金币 213.635 吨，同比增长 46.02%；工业及其他用金 40.097 吨，同比下降 0.53%。

图表 3：我国黄金消费总量（吨）


数据来源：中国黄金协会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品牌价值，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拓展销售渠道，在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进一步助力行业快速发展。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委托加工黄金、黄金制品、珠宝、白银制品；黄金、黄金制品、珠宝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黄金、黄金制品、珠宝、日用品、办公用机械、文化用品、白银制品、工艺品、邮票、收藏品；承办展览展示会；收购黄金、白银；企业管理培训；会议服务；装帧流通人民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按照采购类别区分，公司的采购主要可分为原材料采购和成品采购。原材料采购主要为黄金等原材料的采购；成品采购主要为K金珠宝类产品成品以及部分黄金产品的采购。此外，公司还通过黄金租赁等形式获取部分黄金原材料。

整体而言，在保证必要生产、销售所需库存的前提下，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模式开展原材料采购和成品采购。制定了一系列制度规范采购业务流程，合理规避库存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原则组织产品生产。黄金产品中的金条产品主要由公司的子公司三门峡金银制品公司自行生产，黄金产品中的黄金首饰、部分黄金制品主要以委托外部工厂加工的方式完成生产，K金珠宝类产品和部分黄金制品以成品采购为主，不涉及公司生产环节。同时，公司把产品创新研发提升到全新战略高度，增加研发投入、精进生产工艺，撬动重点项目承福金、Kπ金、玲珑金的产品升级，推出中国黄金六大系列中国黄金专供产品，“承福金”系列迭代创新。公司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培养中国培育钻石消费市场，培育多个新的盈利增长点，实现产业链延伸。

（3）销售情况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主要包括直营店渠道、银行大客户渠道等，经销模式主要为加盟渠道等。公司通过突出自身在投资金条、黄金首饰产品以及珠宝产品销售等传统领域的主营业务优势，强化各个渠道建设及品牌建设。五大经营渠道共同发力，加盟渠道有效克服消费降级等不利影响，持续开拓市场。直营渠道充分发挥各区域属地资源政策，打造富有地方特色的产品及服务。银邮渠道实现了工、农、中、建、交、邮储六大国有银行、十二家商业银行及众多地方性银行渠道的全覆盖，且持续扩大渠道规模，并深化跨界合作完成多个邮票金项目。电商渠道持续深耕，深化品牌线上布局，完善企业运营机制，打造市场化、科技化、专业化发展模式。

（4）黄金回购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于线下开设贵金属回购中心、健全完善互联网回购体系，全面开展品牌黄金产品回购业务，拓展公司品牌在黄金回收、加工市场的占有率和影响力。

回购体系融合公司资源，已建立规范化、标准化的黄金回收流程体系，公司回收价格公开透明，打破当前黄金回购市场良莠不齐的局面；多平台开发线上回购小程序、优化回购业务平台，持续提升“中国黄金”在黄金回收、精炼领域的品牌优势与行业竞争力。公司通过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专业的黄金回收知识、开展用户培育，打造新型黄金生态圈，助力中国黄金品牌“销售+回收”稳健发展。目前中国黄金已建立品牌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的黄金回收业务体系，以央企带动作用引领黄金回购市场正向良性发展，引领和创造新的消费需求。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品牌优势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在品牌建设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制定全年广告投放计划和宣传规划，全面启动品牌焕新工作，为品牌形象注入了新的活力与内涵。通过大型公关活动，跨界合作体育赛事和时尚活动，实现了品牌与多元文化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公司通过互联网和社交媒体进行数字化营销，取得了显著效果，通过整合营销活动进行线上线下渠道联动，实现资源的有效整合与共享，提升品牌整体竞争力和市场响应速度，增加了品牌的美誉度与客户忠诚度。公司持续参加多个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社会各界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持续参加多个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社会各界对公司的了解。

（二）产品优势

公司在产品方面进行了重要提升。公司发布 2024 年度产品研发计划，重点提升高附加值产品的占比，举办专供产品展销会，展示并销售“承福金”“Kπ金”“玲珑金”“贺岁金”“婚嫁金”“男士饰品”六大类别的产品，满足不同消费群体对黄金珠宝首饰的多元化需求，进一步赋能终端零售商差异化，实现从渠道驱动向产品驱动的转型。加大自主研发比例，签约大师级设计师，打造“满庭芳华”、“花轿喜事”以及以博物馆文物为设计灵感的“国宝金”系列产品，从产品迭代、IP 跨界联名、新项目孵化等方面着手，丰富中国黄金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制定“文化黄金”计划，弘扬传统文化，构建延续性文化产品体系。公司未来将加强产品创新、自主研发与市场需求的结合，构建高效盈利模型，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三）渠道优势

公司加盟业务持续开拓，坚持“开大店、开好店、开精品店”策略，克服消费降级等不利影响；银邮业务紧盯市场多元化趋势，进一步激发消费动力并将其强化落实，不断完善优化银行渠道和集邮渠道“两大平台”，挖掘银行渠道传统业务潜力，稳步推进集邮渠道贵金属制品优化升级，持续扩大渠道规模与深化跨界合作；直营渠道充分利用属地资源政策，立足区域优势特色，深耕重点区域品牌形象打造，夯实主营业务，打造富有地方特色的产品和服务，辐射周边消费市场，彰显央企品牌特色，央创时尚与深圳书城实施新型文化商业业态跨界交流与融合“书城+”模式，联合打造图书与黄金跨界融合的全球首创“书中自有黄金屋”战略合作项目，实现了文化与经济互为促进，打造黄金文创的体验传播及跨界融合转化的示范基地和黄金文化推广的打卡点，为大湾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电商业务创新性发展，通过电商平台和社交媒体等线上渠道，提高互联网市场占有率，同时通过线上渠道拉动线下销售，使线上线下渠道良性互动，相互融合，通过发挥各渠道自身优势，共同发力，打造业务新的增长点，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回购渠道提升差异化竞争力，不断优化工艺，助力多群体客户体验国字号安全快捷高效回收，持续提升“中国黄金”品牌在黄金回收、加工市场的占有率和影响力。

（四）深化改革赋能升级

公司强化战略管理，完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组织协调各部门完成国资委改革任务。公司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国际化、专业化、科技化”为引领，提升新质生产力，不断推动企业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行业趋势，公司调整和优化战略，确保规划的前瞻性和可行性。公司积极拥抱全球化趋势，参与国际化、国家级的大型黄金珠宝展会，加强与行业的沟通合作，以国际化视野强化品牌建设，不断提升品牌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聚焦核心业务领域，深化专业化发展，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打造专业化、复合型人才队伍，同时提升产品与服务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以专业化和高品质赢得市场认可；公司以科技化深度赋能

企业升级，积极探索新兴技术的应用与融合，推动企业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通过数字化营销、优化供应链管理、零售终端数智化、优化会员体系、增强定制业务等提升客户服务体验的举措，公司不仅提高了运营效率，还为客户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个性化的服务体验。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各位股东和全体董事的鼎力支持为公司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以经济效益为根本、以合规管理为导向、以转型升级为着力点，持续开展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抓实抓牢渠道建设，全面提升业务精益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对高质量发展内涵要义的深刻把握，着力实现质量、结构、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的发展要求。

加盟体系着力提升管理的精确性和系统性。线上金条销售系统已在加盟体系推广使用，会员管理系统、新品终端零售管理系统、店面工作人员管理系统不断丰富公司对于终端的人、货、场的统一标准化管理，始终确保经营决策的针对性、有效性。

银邮体系在合规运行和稳健发展方面双管齐下。一是挖掘银行渠道传统业务潜力，上半年公司投资类黄金产品总销量翻倍增长，成功中标中国农业银行“传世之宝”贵金属加工业务。二是稳步推进集邮渠道贵金属制品优化升级，顺利完成《甲辰年》邮票金项目和双品牌第五套《生肖金》项目。

电商体系以深化改革促进渠道建设。公司优化业务体系，差异化促进自营和授权业务发展，中国黄金京东自营旗舰店在“618 活动”期间获得较为突出的成绩。

直营体系加强整体规划和管理。一是以组织机构改革为出发点推动渠道整体焕新升级。二是加强市场调研，结合实际制定公司直营体系战略发展规划。三是持续强化公司终端直营店面的垂直管理，保证规范化运营。

回购体系稳健开拓市场。一是夯实提质增效基础，线上业务和线下业务在上半年均呈持续上涨趋势。二是始终确保产品质量过硬，进一步强化了“中国黄金”品牌在黄金回收和加工市场的占有率和影响力。

（二）持续发力深化改革，全面释放守正创新活力

公司全面压实改革任务，接续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使体制机制活力不断释放，始终以新发展格局的加快构建与时代同行。

（1）改革成效进一步扎实。

品牌形象价值持续打造。一是全面搭建舆情管理体系，邀请相关机构进行专项培训，全面提升舆情管理能力；二是全面启动品牌焕新计划，持续加强与 WTT（世界乒乓球职业大联盟）赛事合作，“九五至尊金系列”、“婚嫁系列”、“龙年系列”等热门产品在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中国·廊坊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等大型国家级展会中熠熠生辉，放大品牌宣传效能；此外，上半年公司荣获上海黄金交易所“2023 年度优秀综合类会员三等奖”、“年度最佳竞价交易代理会员”

两项荣誉。生产技术不断革新完善。公司完成自动打标机研发、自动液压机的改进、自动化控制系统等的优化，通过合理调配生产资料和科学组织生产加工，全面提升生产质效。

(2) 新质生产力进一步具象。

独具特色的产品力发光发热。一是大处着眼，将产品研发工作提升到公司战略的高度，研究制定 2024 年度产品研发计划，显著强化顶层建设；二是细处着手，以“满庭芳华”大师合作系列、“国宝金 2.0”系列、“承福金”系列、“Kπ金”系列、“玲珑金”迭代产品系列等为抓手，产品落地执行方案有效实施，全面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培育钻石在新赛道持续探索。线上方面通过小红书与京东等平台完善渠道布局，增强客户黏性；线下方面通过大型展会全方位展示，进一步推动培育钻石产品的普及与客户认知。信息化为业务体系深度赋能。一是电商 ERP 系统的使用和电子档案系统的成功上线持续优化核心系统功能；二是自主可控体系建设的加速推进和网络安全防护的加强构建严密防范各类风险。

(三) 聚焦风险防范化解，全面巩固发展安全屏障

公司始终坚持系统思维，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以依法合规经营底线坚决防范化解重大经营风险，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发展安全。

(1) 依法依规治企能力全面升级。

合规管理体系构建焕新。一是展开全板块合规体系机制梳理和重构，同时积极推进组织机构改革方案，确保公司合规发展；二是持续夯实保密工作基础，推动保密事业合规化发展。法治央企建设不断完善。一是已与多家律所建立联动机制，提升法律工作质量；二是已建立法务培训工作规范体系，上半年共计组织两期法律合规培训，着力形成人人学法、懂法、用法的浓厚法律氛围。

(2) 全面防范化解各类经营风险。

生产经营风险排查行动高质量落实。公司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集团公司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决策部署要求，全面开展生产经营风险排查行动，加快推行了隐患排查治理与风险分级管控双重预防。企业安全管理常态化保障。公司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职业健康、汛期安全等方面分别制定工作要点，严格落实安环工作常态化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155,283,458.01	29,567,492,864.67	18.90
营业成本	33,612,106,653.06	28,315,948,883.66	18.70
销售费用	239,894,627.47	214,078,438.93	12.06
管理费用	82,455,365.43	77,136,076.85	6.90
财务费用	7,833,087.55	8,839,572.48	-11.39
研发费用	6,264,133.94	13,139,209.48	-5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62,551.62	-1,842,635,065.6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929.74	-157,722,355.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72,540.46	-563,295,997.85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黄金标准金价格上涨所致。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导致对应成本增加所致。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销售服务费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办公楼租赁费用增加所致。

-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报告期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报告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上年同期新增投资联营企业所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年分配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840,413,860.50	15.00	1,236,560,158.22	9.43	48.83	主要因为赊销增加未到收账期导致本期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应付账款	165,846,882.91	1.35	95,108,920.04	0.73	74.38	主要因为应付供应商采购款项尚未结算导致本期期末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合同负债	240,517,834.65	1.96	613,463,871.21	4.68	-60.79	主要因为上年末预收货款本报告期正常结算导致本期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应交税费	169,786,491.71	1.38	121,239,767.24	0.92	40.04	主要因为本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较上年末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28,620,463.85	0.23	40,908,461.29	0.31	-30.04	主要因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动负 债						
其他 流动 负债	32,822,852.54	0.27	83,351,621.02	0.64	-60.62	主要因为本期 期末合同负债较 上年末减少导致 待转销项税额减 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 84,544,510.8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0,032,846.67	黄金租赁保证金
银行存款	25,267,244.69	冻结资金
银行存款	16,586,130.68	银行贵金属代销业务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293,303.80	黄金业务持仓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上海黄金交易所代理户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64,984.96	支付宝开户保证金
合计	84,544,510.8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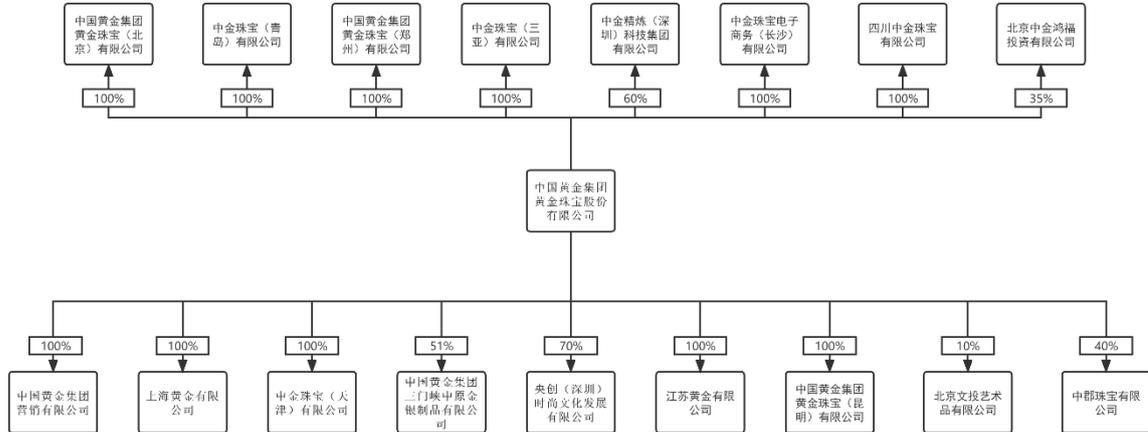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二级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增减率(%)	净利润	净利润增减率(%)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000.00	215,582.07	181,118.93	852,630.91	0.06	42,687.09	11.32

注：该公司为净利润绝对值达到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10%以上的子公司。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和区域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对公司业务构成风险。全球经济复苏步伐的不均衡，部分地区出现了增长疲软的迹象。此外，地缘政治、利率变动、各国央行对货币政策的调整等因素也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消费者的购买力与购买决策。

2. 黄金价格波动。全球经济复苏的不确定性、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的升级以及全球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的调整，共同构成了黄金价格波动的复杂背景。黄金价格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直接影响，如影响公司的投资收益、成本控制等方面。

3. 渠道管理存在一定风险。加盟商可能未充分遵循公司制定的品牌标准与规范，导致消费体验下降，影响品牌形象的一致性，削弱品牌信心，进而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3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5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刘科军	董事长	选举
刘炜明	董事、总经理	选举
魏浩水	原董事	离任
	原总会计师	离任
	总会计师	聘任
贾玉斌	董事	选举
李晓东	原董事	离任
	原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聘任
李宏斌	董事	选举
沈冰洁	董事	选举
朱 然	董事	选举
王 雯	原董事	离任
王 琪	原董事	离任
方 浩	原董事	离任
陈景善	原独立董事	离任
闫 梅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缪慧频	独立董事	选举
王 旻	独立董事	选举
曹 鏊	独立董事	选举
卢月荷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金渊锚	监事	选举
高博文	监事	选举
王万明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王正浩	原监事	离任
蒋云涛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李伟东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侯泽生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张亚哲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金精炼始终把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的头等大事，不断完善污染治理能力和提高环境保护管理水平；在中金精炼经营过程中，始终坚持绿色发展，节能降耗，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认真履行环保方面的职责，未出现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现象，未发生特大环境污染事故或重、特大破坏生态环境以及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破坏生态环境事件。

中金精炼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和废气。废水主要包括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工业废水由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所在园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产生的废气经管道收集并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应设置有 4 个 30m 高废气排气筒，4 个废气排放口均悬挂有环保标识牌，车间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监测指标及频次：

(一) 废水

工业废水由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不开展监测。生活污水经所在园区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不开展监测。

(二) 废气

废气监测指标及频次见表 1、表 2。

表 1 工艺废气监测指标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DA001	氮氧化物	1次/季
DA001	氯化氢、氯气、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DA002	氮氧化物	1次/季
DA002	氯化氢、氯气、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DA003	颗粒物	1次/月
DA004	氮氧化物	1次/季
DA004	氯化氢	1次/半年

表 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最低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厂界	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氯气、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金精炼废气处理工程采用真空浓酸雾处理一体机系统进行治理，地理位置不位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通过不断提高环保处理设施质量，中金精炼对污染物实现综合治理，所产生废气污染物均按许可排放、达标排放。

2、中金精炼生产中用于配酸、清洗及酸雾净化塔补充新鲜水量过程产生废水，所产生含酸工业废水以固废收集桶收集，委外处理，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措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酸雾净化塔新鲜水定期补充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过所在园区（达成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水管收集后汇入布吉水质净化厂处理，不会对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上述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金精炼废气设施工程已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的“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龙备【2020】1351 号，并在 2020 年 11 月 28 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同年 11 月在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披露了废气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且已上传至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2、中金精炼 2023 年成功续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印制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300570040389R001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8 年 08 月 23 日止，严格按照排放许可标准达标排放污染物。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提高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最大限度的避免或减少人员伤亡、损失，保护环境，建设安全健康的生产经营环境，中金精炼根据《广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技术评估指南（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相关文件，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深圳市环境应急预案评审专家的评审，专家组认为本环境应急预案编制依据充分、基本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应急预案的要求；对预防机制、应急响应机制、善后处置程序、应急保障等环节作出了具体规定，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已予以备案，为保证应急预案切实可行，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中金精炼在经营过程中不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中金精炼根据经营情况编制了可行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报环保管理部门备案。根据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开展定期监测，检测信息于全国污染源检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上半年，为助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公司应国资委号召参与央企消费扶贫帮扶动，上半年购买央企定点扶贫县产品 1 次，购买金额消费共计 107,139 元。其中商品为农副产品等。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说明 1	详见说明 1	详见说明 1	是	详见说明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说明 2	详见说明 2	详见说明 2	是	详见说明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详见说明 3	详见说明 3	详见说明 3	是	详见说明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说明 4	详见说明 4	详见说明 4	是	详见说明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详见说明 5	详见说明 5	详见说明 5	是	详见说明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一、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1.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中国黄金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公司不会实施影响中国黄金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中国黄金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中国黄金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黄金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中国黄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中国黄金的利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不会通过影响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中国黄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股 5%以上股东中金黄金、彩凤聚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国黄金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中国黄金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中国黄金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本公司/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中国黄金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

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黄金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中国黄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中国黄金的利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不会通过影响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中国黄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本公司目前除持有中国黄金的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中国黄金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业务；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中国黄金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中国黄金的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中国黄金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三、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中金黄金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黄金科技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三、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泉州君融、泉州东创、泉州玮业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三、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4. 其他

（1）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在二级市场公开买入取得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有关减持价格的限制。

3、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1）本公司或者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

（2）本公司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6、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7、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本公司承诺并促使受让方承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履行的披露义务及减持数量等相关规定。

8、如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9、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中金黄金于 2019 年 4 月的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在二级市场公开买入取得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有关减持价格的限制。

3、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1) 本公司或者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

(2) 本公司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6、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7、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本公司承诺并促使受让方承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履行的披露义务及减持数量等相关规定。

8、如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9、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彩凤聚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于 2019 年 4 月承诺：

“1、本公司（企业）将按照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

3、本公司（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本公司（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就上述全部承诺事项，如本公司（企业）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最新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公司（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

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截至最近一期末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应在自第 11 个交易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第 21 个交易日起的 30 日内制定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3、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在每一个自然年度，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时，公司作为稳定股价的第一顺序责任人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股份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

B、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C、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控股股东增持

(1) 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

(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其上一年度自公司取得的税后分红和薪酬总额的 20%；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次及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本项与上述 (2) 项发生冲突时，以本项为准；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

(2) 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和薪酬累计金额的 20%；

(3) 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三、股价稳定的约束措施

在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履行承诺的内容、原因及后续处理等，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公开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通过发行人及时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本人将暂停从公司处领取薪酬、奖金、津贴。”

(3)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控股股东应履行义务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二、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承诺经本公司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内容。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控股股东应履行义务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二、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内容。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通过发行人及时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变更承诺或豁免履行承诺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三、将本公司违反本公司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

如因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补偿，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补偿：一、将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补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二、若本公司在补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补偿，直至本公司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发行人和投资者的权益。”

二、其他承诺

5. 其他

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黄金科技于 2024 年 2 月作出的承诺：

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4 日止 12 个月内，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及黄金科技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间内该部分股份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若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黄金科技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则因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的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	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	诉讼	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诉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 该案主要涉及应收账款逾期还款风险。2019年9月20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司法诉讼的同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 同年11月6日北京市二中院出具保全裁定书, 裁定查封、冻结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周	57,460,200	否	2019年10月26日申请已进行诉前保全立案, 11月23日已保全, 12月20日正式立案。2020年4月27日开庭。2020年6月24日一审判决胜诉。判决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54,531,800元, 并以此为基数支付逾期利息, 以及日万分之六、六的违约金。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10月26日申请已进行诉前保全立案, 11月23日已保全, 12月20日正式立案。2020年4月27日开庭。2020年6月24日一审判决胜诉。判决星光珠宝集团	2022年3月28日因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 收到法院中止执行裁定书, 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 继续申请执行。鉴于申请被执行人房产查封期限均为3年, 至2022年11月12日止。查封期限即将届满, 本

			<p>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名下财产，11月18日法院出具保全情况告知书，查封其相关房产及账户（轮候）。该案于2019年12月20日正式立案，2020年4月27日开庭。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6月24日出具一审判决，判决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54,531,800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逾期利息，以及日万分之六点六的违约金。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p>			<p>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54,531,800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逾期利息，以及日万分之六点六的违约金。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已申请强制执行。</p>	<p>案尚未得到执行，为防止各被申请人采取转移财产等妨害执行的措施，公司已于2022年10月12日向法院申请延长不动产查封期限、2023年3月6日向法院提交账户冻结期限延长申请书，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继续申请执行。2024年3月4日向法院提交账户冻结期限延长申请书，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时，继续申请执行。</p>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对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2024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属财务公司	≤ 10,000,000,000	0.45% - 1.35%	5,743,355.62 2.12	68,185,411.0 32.46	68,808,918.1 90.47	5,119,848.46 4.11
合计	/	/	/	5,743,355.62 2.12	68,185,411.0 32.46	68,808,918.1 90.47	5,119,848.46 4.11

注：公司 2024 年度 1-6 月在财务公司获得的存款利息合计为 2,551.79 万元。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2月2日	89,820.00	83,096.05	83,096.05	0	67,622.25	0	81.38	0	1,142.52	1.37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书中的 承诺投 资项目		总额 (1)		投入 募集 资金 总额 (2)	(3)= (2)/(1)	状态日 期		计 划 的 进 度			或者研 发成果	生重 大变 化, 如 是, 请 说 明 具 体 情 况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区 域 旗 舰 店 建 设 项 目	运 营 管 理	是	否	54,27 0.87	1,00 3.31	40,9 23.5 3	75.41	2026 年 3 月	否	是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否	13,347 .34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信 息 化 平 台 升 级 建 设 项 目	运 营 管 理	是	否	6,343 .67	139. 21	5,09 2.98	80.28	2026 年 3 月	否	是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否	1,250. 69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研 发 设 计 中 心 项 目	研 发	是	否	2,481 .51	-	1,60 5.74	64.71	2026 年 3 月	否	是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否	875.77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其 他	是	否	20,00 0.00	-	20,0 00.0 0	100.00		否	是	不 适 用	-	不 适 用	否	0

注：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紧急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紧急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区域旗舰店建设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设计中心项目三个项目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3 月延期为 2026 年 3 月。

项目名称	原计划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区域旗舰店建设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6 年 3 月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6 年 3 月
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2024 年 3 月	2026 年 3 月

2. “研发设计中心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为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在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募集投资金额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新增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实施主体。新增前实施主体为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后实施主体为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增前实施主体	新增后实施主体
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7,850,000	51.06				- 857,850,000	-857,850,000	0	0
1、国家持股									0
2、国有法人持股	767,850,000	45.71				- 767,850,000	-767,85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	5.36				-90,000,000	-90,000,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000,000	5.36				-90,000,000	-90,00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22,150,000	48.94				857,850,000	857,850,000	1,680,0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822,150,000	48.94				857,850,000	857,850,000	1,680,0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80,000,000	100.00				1,680,000,000	0	1,68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31日，公司发布《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共涉及6名股东，分别为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北京黄金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份数量为857,85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1.06%，于2024年2月5日（周一）全部上市流通。

2024年2月3日，公司发布《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自2024年2月5日起至2025年2月4日止12个月内，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及黄金科技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间内该部分股份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若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黄金科技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则因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646,050,000	646,05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98,700,000	98,70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3,150,000	33,15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9,850,000	29,85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0	27,00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100,000	23,100,000	0	0	IPO	2024年2月5日
合计	857,850,000	857,850,000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5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0	646,050,000	38.4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0	98,700,000	5.88	0	无	0	国有法人
龙口彩凤聚鑫商贸中心 (有限合伙)	0	96,750,000	5.76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34,726,607	48,784,201	2.90	0	无	0	其他
宿迁涵邦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43,338,400	2.58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泉州君融信 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0	33,150,000	1.9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泉州东创信 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0	29,850,000	1.78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泉州玮业信 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0	27,000,000	1.61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北京市黄金 科技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0	23,100,000	1.38	0	无	0	国有法人
银河德睿资 本管理有限 公司	-7,913,400	22,387,400	1.33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64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6,050,000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98,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700,000
龙口彩凤聚鑫商贸中心（有 限合伙）	96,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7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84,201	人民币普通股	48,784,201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3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38,400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3,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50,000
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9,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50,000
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00,0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3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87,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黄金集团、中金黄金、黄金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5.72%，中国黄金集团为中金黄金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和黄金科技是一致行动人。泉州君融、泉州玮业和泉州东创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本公司 5.36%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36,233,041.39	6,033,027,834.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840,413,860.50	1,236,560,158.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49,952,780.86	50,941,446.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0,557,081.63	27,431,097.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573,441,604.46	4,484,296,515.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79,269,184.50	575,254,996.61
流动资产合计		11,499,867,553.34	12,407,512,049.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9,831,059.06	129,828,61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5,914,895.03	6,058,667.57
固定资产	七、21	92,436,834.09	95,007,867.83
在建工程	七、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95,197,070.88	196,449,892.46
无形资产	七、26	12,141,297.08	13,044,986.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8	4,819,658.89	4,819,658.8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01,807,955.09	79,678,61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30,594,134.67	177,880,38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742,904.79	702,768,682.66
资产总计		12,272,610,458.13	13,110,280,73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3,732,019,260.56	4,086,254,820.6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65,846,882.91	95,108,920.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0,517,834.65	613,463,871.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1,247,716.38	42,742,562.75
应交税费	七、40	169,786,491.71	121,239,767.2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01,204,966.57	329,476,567.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620,463.85	40,908,461.2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2,822,852.54	83,351,621.02
流动负债合计		4,712,066,469.17	5,412,546,591.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95,298,761.53	176,486,375.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49,143,649.01	49,986,79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442,410.54	226,473,173.02
负债合计		4,956,508,879.71	5,639,019,764.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396,571,794.81	2,396,571,79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000,000.00	-5,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68,681,432.82	262,239,983.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84,780,144.32	3,049,766,334.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25,033,371.95	7,383,578,112.29
少数股东权益		91,068,206.47	87,682,85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16,101,578.42	7,471,260,96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72,610,458.13	13,110,280,732.02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4,972,751.51	4,020,993,47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02,483,034.34	268,121,203.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11,079.56	8,529,212.0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5,403,776.83	186,000,154.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82,925,366.31	1,537,159,604.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167,616.01	207,548,720.46
流动资产合计		6,036,163,624.56	6,228,352,372.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19,901,635.46	1,119,899,190.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45,665.99	2,138,400.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891,303.19	127,744,252.23
无形资产		6,845,759.66	7,007,541.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769,947.56	46,172,74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48,591.23	47,010,76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9,502,903.09	1,349,972,890.14
资产总计		7,405,666,527.65	7,578,325,262.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989,784,000.00	1,103,057,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0,915,729.45	48,081,304.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467,589.95	436,830,320.10
应付职工薪酬		14,242,391.40	16,318,623.91
应交税费		24,055,056.29	10,361,583.26
其他应付款		1,247,020,531.68	194,004,147.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35,841.41	20,678,993.22
其他流动负债		3,050,786.69	56,787,941.61
流动负债合计		2,403,571,926.87	1,886,119,91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533,119.73	125,644,147.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72,825.80	33,176,10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005,945.53	158,820,254.52
负债合计		2,560,577,872.40	2,044,940,16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3,123,875.93	2,613,123,875.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00,000.00	-5,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681,432.82	262,239,983.38
未分配利润		288,283,346.50	983,021,233.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5,088,655.25	5,533,385,09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05,666,527.65	7,578,325,262.21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155,283,458.01	29,567,492,864.6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5,155,283,458.01	29,567,492,864.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991,781,659.21	28,672,551,305.0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3,612,106,653.06	28,315,948,883.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3,227,791.76	43,409,123.64
销售费用	七、63	239,894,627.47	214,078,438.93
管理费用	七、64	82,455,365.43	77,136,076.85

研发费用	七、65	6,264,133.94	13,139,209.48
财务费用	七、66	7,833,087.55	8,839,572.48
其中：利息费用		33,999,360.57	28,191,847.59
利息收入		28,033,311.70	21,135,808.1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642,425.76	5,609,125.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42,504,920.97	-141,230,644.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5.06	-777,5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03,179,271.57	-108,158,025.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344,511.43	-27,072,785.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8,606.76	-618,601.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19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180,934.35	623,470,628.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7,784.09	37,500,357.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0,377.57	386,027.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1,418,340.87	660,584,958.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3,866,797.43	120,734,675.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551,543.44	539,850,282.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551,543.44	539,850,282.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166,191.90	537,021,101.1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5,351.54	2,829,18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55.4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55.4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55.4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355.4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7,551,543.44	539,815,927.0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166,191.90	536,986,745.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5,351.54	2,829,181.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536,017,047.07	6,279,171,932.47
减：营业成本		5,255,405,973.31	5,984,411,279.38
税金及附加		4,775,978.52	7,176,233.82
销售费用		48,512,235.43	61,536,456.06
管理费用		49,413,186.20	46,839,029.86
研发费用		5,610,763.18	5,938,525.61
财务费用		-7,038,449.68	-1,247,480.88
其中：利息费用		14,957,264.83	9,538,530.89

利息收入		22,040,215.89	10,817,098.71
加：其他收益		13,625,628.72	237,757.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6,583,475.21	-55,300,25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5.06	-777,5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946,017.69	2,635,398.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875.31	-3,173,142.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49.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631,021.65	118,917,651.33
加：营业外收入		87,490.36	347,062.76
减：营业外支出		726.92	385,975.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17,785.09	118,878,738.86
减：所得税费用		22,303,290.65	30,322,211.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14,494.44	88,556,527.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14,494.44	88,556,527.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55.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55.4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355.4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414,494.44	88,522,171.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33,843,399.16	28,639,339,614.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408,513.18	162,528,84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88,251,912.34	28,801,868,46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19,021,634.43	30,024,428,307.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961,595.15	143,433,01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882,904.99	327,398,045.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523,226.15	149,244,15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64,389,360.72	30,644,503,52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62,551.62	-1,842,635,06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64,929.74	27,889,05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833,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64,929.74	157,722,35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4,929.74	-157,722,35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9,878,656.62	522,681,513.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93,883.84	40,614,48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072,540.46	563,295,99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72,540.46	-563,295,99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474,918.58	-2,563,653,41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4,163,449.17	5,245,353,77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1,688,530.59	2,681,700,351.37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14,722,615.58	6,584,519,804.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9,887,244.74	2,010,670,21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4,609,860.32	8,595,190,01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4,550,467.80	4,616,667,355.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22,654.60	55,441,660.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826,426.60	74,774,641.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9,787,180.42	4,880,986,29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28,786,729.42	9,627,869,95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823,130.90	-1,032,679,93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27,023.87	21,770,99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83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7,023.87	151,604,29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27,023.87	-151,604,29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4,985,506.15	510,411,974.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3,151.70	24,228,79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4,628,657.85	534,640,77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628,657.85	-534,640,773.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967,449.18	-1,718,925,01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8,534,345.49	3,551,717,88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0,501,794.67	1,832,792,872.16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00	-5,000,000.00	.00	262,239,983.38	.00	3,049,766,334.10		7,383,578,112.29	87,682,854.93	7,471,260,96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00	-5,000,000.00	.00	262,239,983.38	.00	3,049,766,334.10		7,383,578,112.29	87,682,854.93	7,471,260,96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441,449.44	.00	-164,986,189.78		-158,544,740.34	3,385,351.54	-155,159,388.80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4,166,191.90		594,166,191.90	3,385,351.54	597,551,543.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 润分 配							6,441,449 .44		- 759,152,381 .68		- 752,710,932 .24		- 752,710,932 .24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6,441,449 .44		- 6,441,449.4 4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752,710,932 .24		- 752,710,932 .24		- 752,710,932 .24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5,000,000.00	.00	268,681,432.82		2,884,780,144.32		7,225,033,371.95	91,068,206.47	7,316,101,578.42

2023 年半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321,382.06		206,566,278.24		2,635,069,062.46		6,917,885,753.45	83,926,967.41	7,001,812,72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			2,396,571.79		-321,382.06	206,566.27	2,635,069.06	6,917,885.75	83,926.96	7,001,81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355.43	8,855,652.72	25,056,018.61	33,877,315.90	2,829,181.41	36,706,49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55.43		537,021,101.11	536,986,745.68	2,829,181.41	539,815,92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80,000.00			2,396,571.74	-355,737.49	215,421.93	2,660,125.08	6,951,763.06	86,756.14	7,038,519.21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				2,613,123.875.93		5,000.00.00		262,239,983.38	983,021,233.74	5,533,385,09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				2,613,123.875.93		5,000.00.00		262,239,983.38	983,021,233.74	5,533,385,09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41,449.44	694,737,887.24	688,296,43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414,494.44	64,414,494.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6,441,449.44	759,152,381.68	752,710,932.24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1,449.44	6,441,449.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752,710,932.24	752,710,932.2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5,000,000.00		268,681,432.82	288,283,346.50	4,845,088,655.25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321,382.06		206,566,278.24	985,067,317.23	5,484,436,08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321,382.06		206,566,278.24	985,067,317.23	5,484,436,08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355.43		8,855,652.72	423,408,555.30	414,587,25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55.43			88,556,527.20	88,522,17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8,855,652.72	511,965,082.50	503,109,42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8,855,652.72	8,855,652.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503,109,429.78	503,109,429.7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355,737.49		215,421,930.96	561,658,761.93	5,069,848,831.33

公司负责人：刘科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公司现持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5657540458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68,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68,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85,785.0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2,21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珠宝首饰零售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黄金珠宝产品的销售和委托加工。主要产品包括黄金产品、K 金珠宝类产品等。黄金产品包括金条、黄金首饰及黄金制品。K 金珠宝类产品包括以 K 金、铂金、白银等制成的饰品，以及钻石、珍珠、翡翠、玉石、彩色宝石等镶嵌类珠宝产品，品类包括手镯、戒指、项链、挂坠、耳环、手链及各类工艺品等。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披露。

本公司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和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等 1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判断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大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金额大于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不含减值）10%，且大于等于 100 万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

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00
7 个月-1 年	6.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含, 下同)	1.00
7 个月-1 年	6.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	1.94-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3-5	4.75-24.2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及其他，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商标权	5
其他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

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黄金、K 金珠宝销售业务、收取品牌使用费，管理服务费和受托加工业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集团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黄金、K 金珠宝销售业务

本公司黄金、K 金珠宝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黄金、K 金珠宝产品销售可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主要包括直营店渠道、大客户渠道、银行渠道、电商渠道等；经销模式主要为加盟店渠道。这两种模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1) 直营店渠道

按照具体经营方式的不同，直营店渠道可分为自行开店模式或商场联营开店模式。自行开店模式系公司自行租赁或使用自有房屋开设直营店面销售产品，在商品销售给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商场联营开店模式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中“店中店”形式进行柜台销售。公司根据与百货商场签订的协议，由百货商场在商品零售给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间按收到的商品销售交易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大客户渠道

大客户直接向公司集中采购大批量各类定制化或非定制化产品（投资金条、文化产品、个性化工艺品等），或者大客户委托公司批量生产定制化产品，在货品已经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3) 银行渠道

普通买断：在货品已经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普通代销：公司根据与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由银行在商品交付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按收到的商品销售交易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4) 电商渠道

电商销售系公司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零售，在经客户签收（或退货期满）并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5) 加盟店渠道

加盟销售系公司在指定地点将商品交付予客户，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品牌使用费收入

品牌使用费系本公司按照《品牌特许经营合同》中的约定，在合同期限内允许加盟商从指定供应商处自行采购K金珠宝类产品，经公司及权威检测机构质量检验合格后，挂签使用“中国黄金”品牌上柜销售而收取的费用。本公司品牌使用费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合同有效期分摊确认收入。

(3) 管理服务费收入

管理服务费系本公司按照《品牌特许经营合同》中的约定，在合同期限内向加盟商提供有关产品、经营等方面的培训及指导服务而收取的费用。本公司管理服务费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合同有效期分摊确认收入。

(4)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受托加工业务。受托加工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相关商品加工完毕并交付客户，已经收取加工费或取得收取加工费的有关凭据时确认加工费收入。

(5) 退货、以旧换新业务的会计处理

1) 退货

公司在收到退货时按货品原销售金额直接冲减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冲回原来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

2) 以旧换新

公司按新货的实际销售价格确定为主营业务收入，同时按新货的实际成本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按旧货的抵值金额确认为存货。

(6) 收入的计量

本集团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集团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作出采用简化会计处理的选择。如果承租人对某类租赁资产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的选择，未来该类资产下所有的短期租赁都应采用简化会计处理。某类租赁资产是指企业运营中具有类似性质和用途的一组租赁资产。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作出简化会计处理选择。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黄金交易所会员单位通过黄金交易所销售标准黄金（持有黄金交易所开具的《黄金交易结算凭证》），未发生实物交割的，免征增值税；发生实物交割的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2. 依据《关于公布符合条件的销售熊猫普制金币纳税人名单（第五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78 号），本公司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销售熊猫普制金币，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发改地区规〔2021〕120 号），属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89,427.39	6,101,756.17
银行存款	352,048,892.22	231,143,591.90
其他货币资金	62,946,257.67	52,426,864.5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5,119,848,464.11	5,743,355,622.12
合计	5,536,233,041.39	6,033,027,834.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 84,544,510.8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0,032,846.67	黄金租赁保证金
银行存款	25,267,244.69	冻结资金
银行存款	16,586,130.68	银行贵金属代销业务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293,303.80	黄金业务持仓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上海黄金交易所代理户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64,984.96	支付宝开户保证金
合计	84,544,510.8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852,851,967.43	1,217,775,650.76
7 个月-1 年	1,833,304.91	22,903,756.06
1 年以内小计	1,854,685,272.34	1,240,679,406.82
1 至 2 年	391,532.13	3,960,268.04
2 至 3 年	31,465,246.20	34,956,612.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80,994.37	3,653,175.62
4 至 5 年	53,401,035.40	69,653,927.09
5 年以上	75,444,440.46	55,706,545.94
合计	2,017,168,520.90	1,408,609,935.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214,132.99	6.06	122,214,132.99	100.00	-	122,214,132.99	8.68	122,214,132.99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214,132.99	6.06	122,214,132.99	100.00	-	122,214,132.99	8.68	122,214,132.9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954,387.91	93.94	54,540,527.41	2.88	1,840,413,860.50	1,286,395,802.67	91.32	49,835,644.45	3.87	1,236,560,158.22
其中：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954,387.91	93.94	54,540,527.41	2.88	1,840,413,860.50	1,286,395,802.67	91.32	49,835,644.45	3.87	1,236,560,158.22
合计	2,017,168,520.90	100.00	176,754,660.40	8.76	1,840,413,860.50	1,408,609,935.66	100.00	172,049,777.44	12.21	1,236,560,158.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524,465.00	28,524,46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远岱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7,925,700.00	27,925,700.00	100	回收困难, 已走司法程序
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	26,867,481.32	26,867,481.3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钜(福建)珠宝首饰有限责任公司	8,283,058.69	8,283,058.6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恒德金典商贸有限公司	5,645,250.00	5,645,25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广通丰盈珠宝有限公司	5,350,845.01	5,350,845.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洪业珠宝有限公司	4,626,334.00	4,626,334.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新县建设大街天雅珠宝城	3,399,836.00	3,399,836.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舞阳县鑫润基饰品商行	2,491,999.43	2,491,999.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明光市聚宝祥银楼	2,474,998.14	2,474,998.1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浦口区金翠福珠宝首饰店	2,473,793.00	2,473,793.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联庆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4,033.59	1,634,033.5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壁市淇滨区万达广场隆福珠宝店	1,260,000.00	1,26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大商投资有限公司千盛百货购物广场分公司	928,605.28	928,605.2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73,362.75	73,362.7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畅购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54,370.78	54,370.7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2,214,132.99	122,214,132.99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852,851,967.43	18,528,519.67	1.00%
7 个月-1 年	1,833,304.91	109,998.29	6.00%

1 至 2 年	391,532.13	39,153.21	10.00%
2 至 3 年	3,539,546.20	1,061,863.85	30.00%
3 至 4 年	1,780,994.37	890,497.18	50.00%
4 至 5 年	3,232,738.23	2,586,190.57	80.00%
5 年以上	31,324,304.64	31,324,304.64	100.00%
合计	1,894,954,387.91	54,540,527.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214,132.99					122,214,13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835,644.45	4,704,882.96				54,540,527.41
合计	172,049,777.44	4,704,882.96				176,754,66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瑞大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62,050,866.57			8.03	1,620,508.67
浙江金德尚珠宝有限公司	139,374,448.04			6.91	1,393,744.48
重庆享丰实业有限公司	108,219,581.78			5.36	1,082,195.82
福建金盈来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79,337,579.77			3.93	793,375.80
南京今生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75,306,444.88			3.73	753,064.45
合计	564,288,921.04			27.97	5,642,889.2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605,361.90	23.23	20,616,266.71	40.47
1 至 2 年	10,594,810.01	21.21	3,880,396.46	7.62

2 至 3 年	826,868.50	1.66	2,650,962.70	5.20
3 年以上	26,925,740.45	53.90	23,793,820.91	46.71
合计	49,952,780.86	100.00	50,941,446.7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深圳中元珠宝有限公司	12,096,082.52	预付货款
前海金玉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7,593,834.14	预付货款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	6,002,400.00	预付货款
深圳市攀达饰品有限公司	3,888,740.26	预付货款
深圳市大凡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299,509.90	预付货款
合计	31,880,566.8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中元珠宝有限公司	12,096,082.52	24.22
前海金玉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7,693,834.14	15.40
中国集邮有限公司	6,002,400.00	12.02
北京嘉丰珠宝有限公司	5,192,705.94	10.40
深圳市攀达饰品有限公司	3,888,740.26	7.78
合计	34,873,762.86	69.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57,081.63	27,431,097.42

合计	20,557,081.63	27,431,097.4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0-6个月	36,382,011.55	44,319,070.93
7个月-1年	1,789,827.93	473,980.83
1年以内小计	38,171,839.48	44,793,051.76
1至2年	11,434,014.31	12,336,799.44
2至3年	3,928,996.95	4,629,163.96
3年以上		
3至4年	2,481,681.09	3,383,683.51
4至5年	3,839,188.30	1,982,396.12
5年以上	13,546,328.00	13,511,340.66
合计	73,402,048.13	80,636,435.4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876,200.83	22,772,372.47
代理旧金回购款	1,867,779.52	1,867,779.52
其他	46,658,067.78	55,996,283.46
合计	73,402,048.13	80,636,435.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0,623.55	1,267,837.76	51,846,876.72	53,205,338.0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0,578.49	30,578.49		
--转入第三阶段		-381,970.81	381,970.8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981.53	226,955.99	-673,309.05	-360,371.5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	146,026.59	1,143,401.43	51,555,538.48	52,844,966.50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72,836.02					44,372,836.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2,502.01		360,371.53			8,472,130.48
合计	53,205,338.03	0.00	360,371.53	0.00	0.00	52,844,96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文投艺术品有限公司	32,518,320.20	44.30	其他	7-12月	32,518,320.20
时某某(个人)	10,310,000.00	14.05	其他	5年以上	10,310,000.00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9,749,120.40	13.28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974,912.04

北京首都机场商贸有限公司	3,330,198.81	4.54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4-5年	1,832,559.05
深圳市众恒隆实业有限公司	1,867,779.52	2.54	其他	4-5年	1,494,223.62
合计	57,775,418.93	78.71	/		47,130,014.9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6,049,103.74	8,750.00	966,040,353.74	1,812,406,058.15	9,595.79	1,812,396,462.36
在产品	138,820.17		138,820.17	64,165.98		64,165.98
库存商品	2,055,997,224.44	21,980,995.39	2,034,016,229.05	2,387,990,049.51	22,048,756.36	2,365,941,293.15
周转材料	8,061,176.21		8,061,176.21	8,261,809.85		8,261,809.85
在途物资	104,694,717.12		104,694,717.12	82,564,548.86		82,564,548.86
发出商品	134,098,222.58		134,098,222.58	184,136,012.24		184,136,012.24
委托加工物资	326,392,085.59		326,392,085.59	30,932,223.19		30,932,223.19

合计	3,595,431,349.85	21,989,745.39	3,573,441,604.46	4,506,354,867.78	22,058,352.15	4,484,296,515.63
----	------------------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595.79	0.00	0.00	845.79	0.00	8,750
库存商品	22,048,756.36	4,349.59		72,110.56		21,980,995.39
合计	22,058,352.15	4,349.59	0.00	72,956.35	0.00	21,989,745.3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金租赁暂估增值税	416,736,405.86	470,100,112.08
待抵扣进项税	58,997,866.54	101,003,438.84
预缴税金	1,601,900.83	2,052,175.19
待摊费用	1,933,011.27	2,099,270.50
合计	479,269,184.50	575,254,996.61

其他说明：
无**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129,828,614.00			2,445.06						129,831,059.06	

北京 中金 鸿福 投资 有限 公司	45,3 54,4 60.5 9									45,35 4,460 .59	45,3 54,4 60.5 9
小计	175, 183, 074. 59			2,445 .06						175,1 85,51 9.65	45,3 54,4 60.5 9
合计	175, 183, 074. 59			2,445 .06						175,1 85,51 9.65	45,3 54,4 60.5 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660,398.27			10,660,39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660,398.27			10,660,398.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01,730.70			4,601,73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772.54			143,772.54
(1) 计提或摊销	143,772.54			143,772.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45,503.24			4,745,503.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14,895.03			5,914,895.03
2. 期初账面价值	6,058,667.57			6,058,667.5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2,436,834.09	95,007,867.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2,436,834.09	95,007,867.83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157,975.91	50,318,698.34	10,938,727.36	11,799,372.43	6,460,117.99	274,513.82	156,949,405.85
2. 本期增加金额	-	645,498.37	-	1,269,698.54	35,637.52	4,990.00	1955824.43
(1) 购置		645,498.37		1,269,698.54	35,637.52	4,990.00	1955824.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717.34	115,499.88				125,217.22
(1) 处置或报废		9,717.34	115,499.88				125,217.22
4. 期末余额	77,157,975.91	50,954,479.37	10,823,227.48	13,069,070.97	6,495,755.51	279,503.82	158,780,013.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556,190.52	26,789,081.32	8,600,478.18	7,522,001.80	4,712,564.26	154,878.39	61,335,19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8,393.63	1,773,632.94	479,312.98	771,185.75	150,338.71	40,529.16	4,523,393.17
(1) 计提	1,308,393.63	1,773,632.94	479,312.98	771,185.75	150,338.71	40,529.16	4,523,393.17
3. 本期减少金额		9,717.34	112,034.88				121,752.22
(1) 处置或报废		9,717.34	112,034.88				121,752.22
4. 期末余额	14,864,584.15	28,552,996.92	8,967,756.28	8,293,187.55	4,862,902.97	195,407.55	65,736,835.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6,343.55					606,343.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06,343.55					606,343.5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293,391.76	21,795,138.90	1,855,471.20	4,775,883.42	1,632,852.54	84,096.27	92,436,834.09
2. 期初账面价值	63,601,785.39	22,923,273.47	2,338,249.18	4,277,370.63	1,747,553.73	119,635.43	95,007,867.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5,550,909.46	305,550,90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3,993,335.36	23,993,335.36
新增租赁合同	13,106,423.60	13,106,423.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9,544,244.82	329,544,244.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101,017.00	109,101,01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46,156.94	25,246,156.94
(1) 计提	25,246,156.94	25,246,15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4,347,173.94	134,347,173.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5,197,070.88	195,197,070.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449,892.46	196,449,892.4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251,971.27	4,847,005.00	133,318.75	500,000.00	51,732,295.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6,230.28				1,096,230.28
(1) 购置	1,096,230.28				1,096,230.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348,201.55	4,847,005.00	133,318.75	500,000.00	52,828,525.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286,811.83	807,173.22	93,323.16	500,000.00	38,687,308.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5,387.37	51,200.76	13,331.88	-	1,999,920.01
(1) 计提	1,935,387.37	51,200.76	13,331.88		1,999,92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222,199.20	858,373.98	106,655.04	500,000.00	40,687,228.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8,126,002.35	3,988,631.02	26,663.71		12,141,297.08
2. 期初 账面价值	8,965,159.44	4,039,831.78	39,995.59		13,044,986.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中金精炼（深 圳）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4,819,65 8.89					4,819,65 8.89
合计	4,819,65 8.89					4,819,65 8.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8,058,610.16	30,588,773.37	8,189,428.44		100,457,955.09
补偿款	1,620,000.00		270,000.00		1,350,000.00
合计	79,678,610.16	30,588,773.37	8,459,428.44		101,807,955.0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7,142,565.28	57,891,546.59	242,866,660.59	57,466,775.01
租赁负债	224,595,165.97	55,839,303.13	217,877,153.42	54,070,812.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	229,574.08	57,393.52	229,574.08	57,393.52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47,790,468.37	111,868,900.06	247,007,373.84	61,023,214.91
职工薪酬	19,747,965.47	4,936,991.37	21,048,756.53	5,262,189.14
合计	939,505,739.17	230,594,134.67	729,029,518.46	177,880,384.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95,197,070.89	48,502,649.01	196,528,159.26	48,746,75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564,000.00	641,000.00	4,960,176.99	1,240,044.24
合计	197,761,070.89	49,143,649.01	201,488,336.25	49,986,797.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4,544,510.80	84,544,510.80	其他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28,864,385.53	28,864,385.53	其他	其他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资源								
合计	84,544,510.80	84,544,510.80	/	/	28,864,385.53	28,864,385.53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其中：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86,254,820.66	3,732,019,260.56	
其中：			
黄金租赁	4,086,254,820.66	3,732,019,260.56	
合计	4,086,254,820.66	3,732,019,260.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65,846,882.91	95,108,920.04
合计	165,846,882.91	95,108,920.0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0,517,834.65	613,463,871.21
合计	240,517,834.65	613,463,871.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372,946,036.56	包括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主要合同负债已于 2024 年上半年转入营业收入。
合计	372,946,036.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204,067.08	114,772,987.44	113,982,467.73	40,994,586.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5,200.67	21,049,741.94	21,291,813.02	253,129.59
三、辞退福利	2,043,295.00	204,221.26	2,247,516.2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742,562.75	136,026,950.64	137,521,797.01	41,247,716.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66,378.34	83,635,678.31	82,775,117.73	25,426,938.92
二、职工福利费		6,814,409.28	6,814,409.28	
三、社会保险费	63,806.52	9,188,247.63	9,188,247.63	63,806.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474.22	8,788,034.14	8,788,034.14	62,474.22
工伤保险费	348.52	342,995.22	342,995.22	348.52
生育保险费	983.78	57,218.27	57,218.27	983.78
四、住房公积金	3,334.00	11,260,171.64	11,260,171.64	3,3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91,496.00	2,577,464.46	2,363,769.33	14,605,191.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79,052.22	1,297,016.12	1,580,752.12	895,316.22
合计	40,204,067.08	114,772,987.44	113,982,467.73	40,994,586.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571.35	14,050,982.88	14,050,982.88	9,571.35
2、失业保险费	575.08	486,575.26	486,575.26	575.08
3、企业年金缴费	485,054.24	6,512,183.80	6,754,254.88	242,983.16
合计	495,200.67	21,049,741.94	21,291,813.02	253,12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594,766.52	21,190,335.88
消费税	1,184,912.86	1,793,340.29
企业所得税	105,307,221.87	87,656,795.65
个人所得税	266,041.70	2,332,46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18,228.35	1,832,248.82
房产税	212,217.01	241,318.94
土地使用税	30,710.86	30,710.86
教育费附加	2,465,542.65	1,274,310.22
其他税费	5,206,849.89	4,888,237.35
合计	169,786,491.71	121,239,767.2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1,204,966.57	329,476,567.57
合计	301,204,966.57	329,476,567.57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1,516,580.04	220,911,779.20
往来款项	11,100,453.32	12,031,817.29
预提费用	48,738,195.32	67,615,406.52
代收款项	1,089,795.70	880,024.91
代理旧金回购款	14,419,021.98	22,206,888.25
其他款项	4,340,920.21	5,830,651.40
合计	301,204,966.57	329,476,567.5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620,463.85	40,908,461.29
合计	28,620,463.85	40,908,461.2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28,789,548.50	79,510,886.47
首都机场费用	4,033,304.04	3,840,734.55
合计	32,822,852.54	83,351,621.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9,600,129.41	273,948,991.13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5,680,904.03	56,554,154.1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20,463.85	40,908,461.29
合计	195,298,761.53	176,486,375.7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93,111,794.81			2,393,111,794.81
其他资本公积	3,460,000.00			3,460,000.00
合计	2,396,571,794.81			2,396,571,794.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5,000,000.00							- 5,0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								

允 价 值 变 动								
二、 将重 分类 进损 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 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债 权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金 融资 产重 分类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金 额								
其 他债 权投 资信 用减 值准 备								
现 金流 量表								

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000,000.00	-						5,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2,239,983.38	6,441,449.44		268,681,432.8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2,239,983.38	6,441,449.44		268,681,432.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441,449.44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49,766,334.10	2,635,069,062.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49,766,334.10	2,635,069,062.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4,166,191.90	973,480,406.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41,449.44	55,673,705.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2,710,932.24	503,109,429.7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4,780,144.32	3,049,766,334.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932,484,117.81	33,403,100,393.06	29,317,850,039.14	28,084,661,338.51
其他业务	222,799,340.20	209,006,260.00	249,642,825.53	231,287,545.15
合计	35,155,283,458.01	33,612,106,653.06	29,567,492,864.67	28,315,948,883.6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黄金产品	34,673,110,160.55	33,325,174,517.86
K金珠宝类产品	75,185,166.13	63,782,277.22
品牌使用费	72,874,654.62	-
管理服务费	83,984,100.66	-
其他业务	250,129,376.05	223,149,857.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992,269,042.33	33,612,106,653.0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63,014,415.68	-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5,155,283,458.01	33,612,106,653.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预付或按约定账期支付；如需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交易价格	公司所销售的产品	是	0	保证类质量保证
提供劳务	已完成劳务进度	预付或按约定账期支付	服务	是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消费税	10,070,703.86	12,196,701.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72,114.81	8,287,269.24
教育费附加	7,524,847.36	5,737,775.41
印花税	13,314,565.63	16,517,915.40
房产税	490,219.67	447,500.98
土地使用税	66,482.62	62,806.23
车船使用税	11,640.00	10,512.52
其他	1,077,217.81	148,642.48
合计	43,227,791.76	43,409,123.6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022,954.02	83,540,635.12
代理服务费	82,148,750.35	56,392,154.11
折旧及摊销	14,588,187.42	16,766,680.59
交通及差旅费	7,509,902.36	8,462,292.11
租赁物业费	14,382,561.20	8,918,998.82
招待费	1,076,679.78	1,831,694.54
办公费	1,183,802.20	1,776,912.08
其他	38,981,790.14	36,389,071.56
合计	239,894,627.47	214,078,438.9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680,870.36	35,884,373.42
租赁物业费	1,725,789.69	1,558,455.11
折旧与摊销	21,188,946.21	19,589,762.47
中介服务费	10,012,426.96	7,554,732.92
差旅及交通费	2,075,199.67	1,937,472.15
办公费	1,077,384.14	1,139,936.17
招待费	955,659.61	1,764,300.41
会议费	217,379.75	1,112,492.58
其他	7,521,709.04	6,594,551.62
合计	82,455,365.43	77,136,076.8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96,647.28	10,092,941.01
折旧与摊销	365,554.46	2,552,386.51
其他费用	801,932.20	493,881.96
合计	6,264,133.94	13,139,209.4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999,360.57	28,191,847.59
减：利息收入	28,033,311.70	21,135,808.1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867,038.68	1,783,533.02
合计	7,833,087.55	8,839,572.48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414,535.50	5,326,991.4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及其他	227,890.26	282,133.95
合计	17,642,425.76	5,609,125.3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45.06	-777,591.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507,366.03	-140,453,052.94
合计	-242,504,920.97	-141,230,644.59

其他说明：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242,507,366.03元（上年同期数-140,453,052.94元），为归还租赁黄金产生的收益。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348.00	1,273,708.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3,352,619.57	-109,431,733.0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03,179,271.57	-108,158,025.09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203,179,271.57元，其中：租赁黄金日常核算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203,352,619.57元（上年同期数-109,431,733.09元）；上海黄金交易所期末黄金持仓浮动盈亏本期数为173,348元。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04,882.96	-25,705,608.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0,371.53	-1,367,176.35
合计	-4,344,511.43	-27,072,785.2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606.76	-618,601.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8,606.76	-618,601.4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93.00	
合计	-3,19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16,273.22	36,812,956.63	116,273.22
违约赔偿	39,749.33	254,776.12	39,749.33
其他	101,761.54	432,624.44	101,761.54
合计	257,784.09	37,500,357.19	257,784.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77,139.50	-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3,301.94	5,141.31	3,301.94
赔偿金、违约金等支出	500.00		500.00
其他支出	16,575.63	3,746.65	16,575.63
合计	20,377.57	386,027.46	20,377.5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423,695.45	152,439,022.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556,898.02	-31,704,346.35
合计	133,866,797.43	120,734,675.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1,418,340.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854,585.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220,101.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0,979.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1,333.87
所得税费用	133,866,797.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530,808.72	42,139,948.06
利息收入	28,033,311.70	21,135,808.13
其他款项	108,844,392.76	99,253,090.35
合计	154,408,513.18	162,528,846.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服务费	67,258,510.23	56,392,154.11
广告宣传费用	11,546,951.68	14,687,850.56
租赁费	3,933,515.39	10,477,453.93
交通差旅费	9,840,838.67	10,399,764.26
其他款项	82,943,410.18	57,286,933.02
合计	175,523,226.15	149,244,155.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	20,161,037.17	40,614,484.47
黄金租赁保证金	40,032,846.67	
合计	60,193,883.84	40,614,484.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86,254,820.66		1,931,160,358.70		2,285,395,918.80	3,732,019,260.5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17,394,837.01		29,869,906.40	20,733,125.89	2,612,392.14	223,919,225.38
合计	4,303,649,657.67		1,961,030,265.10	20,733,125.89	2,288,008,310.94	3,955,938,485.9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7,551,543.44	539,850,282.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606.76	618,601.44
信用减值损失	4,344,511.43	27,072,785.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70,854.12	4,673,520.8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158,807.61	23,847,402.35
无形资产摊销	1,999,920.01	2,964,070.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88,664.76	10,615,050.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3.0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179,271.57	108,158,025.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999,360.57	28,191,847.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504,920.97	141,230,64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13,749.73	-26,104,63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3,148.29	-5,599,710.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0,923,517.93	-386,880,40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193,671.49	-2,763,230,54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1,842,837.52	451,958,002.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62,551.62	-1,842,635,065.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51,688,530.59	2,681,700,351.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04,163,449.17	5,245,353,770.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474,918.58	-2,563,653,418.83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51,688,530.59	6,004,163,449.17
其中：库存现金	1,389,427.39	6,101,75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90,011,134.29	5,956,625,703.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287,968.91	41,435,989.2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1,688,530.59	6,004,163,449.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十五)、1. 使用权资产情况之说明。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 租赁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4,829,179.11	8,642,388.03
合计	14,829,179.11	8,642,388.0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308,308.1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96,647.28	10,092,941.01
折旧与摊销	365,554.46	2,552,386.51
其他费用	801,932.20	493,881.96
合计	6,264,133.94	13,139,209.4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264,133.94	13,139,209.4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适用 不适用**(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适用 不适用**(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 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万	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万	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黄金有限公司	上海	5,000万	上海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南京	5,000万	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昆明	2,000万	昆明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郑州)有限公司	郑州	5,000万	郑州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三门峡	5,000万	三门峡	黄金加工	51		投资设立
四川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成都	2,000万	成都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青	青岛	5,000万	青岛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岛)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5,000 万	天津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5,000 万	深圳	黄金销售	7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三亚	10,000 万	三亚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电子商务(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8,000 万	长沙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	8,000 万	深圳	黄金加工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49.00	1,559,398.08		41,671,349.32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0	811,455.11		15,671,188.54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00	1,014,498.34		33,725,668.6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135,729,838.91	67,871,333.00	203,601,171.91	118,281,525.07	276,076.81	118,557,601.88	126,938,020.15	69,352,648.93	196,290,669.08	114,120,487.17	309,056.94	114,429,544.11
央创（深圳）	97,044,338.6	4,454,983.49	101,499,417.35	47,681,897.08	1,580,225.11	49,262,122.19	80,756,907.2	4,863,982.99	85,620,737.1	34,156,909.3	1,938.00	36,088,289.3

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6,534,221.13	20,457,002.65	206,991,223.78	116,719,276.64	5,756,199.29	122,475,475.93	113,687,906.04	14,292,255.69	127,980,161.73	45,480,616.64	520,043.10	46,000,659.7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	170,368,208.01	3,182,445.06	3,182,445.06	28,323,501.77	225,519,729.25	2,712,959.37	2,712,959.37	-49,528,240.78

品 有 限 公 司								
央 创 （ 深 圳 ） 时 尚 文 化 发 展 有 限 公 司	667,313,153.97	2,704,850.38	2,704,850.38	-22,948,247.17	518,428,244.12	828,161.97	828,161.97	-14,442,757.45
中 金 精 炼 （ 深 圳 ） 科 技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12,137,083,495.47	2,536,245.86	2,536,245.86	30,968,184.92	8,304,508,417.23	3,128,456.81	3,128,456.81	72,895,277.0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40		权益法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务服务业	3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4,581,899.04	324,575,786.39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324,581,899.04	324,575,786.39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4,581,899.04	324,575,786.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832,759.62	129,830,314.5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9,832,759.62	129,830,314.5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112.65	-17,877.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6,112.65	-22,695.2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12.65	-17,877.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7,530,808.72	42,139,948.06
合计	17,530,808.72	42,139,948.06

其他说明：

类型	本期	上期
产业扶持资金	13,441,240.00	
北京市商委培育壮大网络消费市场补助	2,717,000.00	
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	1,251,000.00	5,321,900.00
稳岗补贴	119,306.72	23,651.43
北京市商务局消费季支持资金	2,262.00	
三亚市人民政府财政补贴奖励		30,494,396.63
东城区发展及改革委员会重点企业奖励		6,270,000.00
长沙市芙蓉区财政局 2022 年度企业入归奖		30,000.00
合计	17,530,808.72	42,139,948.0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1) 报告期末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 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536,233,041.39			5,536,233,041.39
应收账款	1,840,413,860.50			1,840,413,860.50
其他应收款	20,557,081.63			20,557,08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7,397,203,983.52			7,397,203,983.52

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033,027,834.70			6,033,027,834.70
应收账款	1,236,560,158.22			1,236,560,158.22
其他应收款	27,431,097.42			27,431,097.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7,297,019,090.34			7,297,019,090.34

(2) 报告期末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 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32,019,260.56		3,732,019,260.56
应付账款		165,846,882.91	165,846,882.91
其他应付款		301,204,966.57	301,204,966.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20,463.85	28,620,463.85
租赁负债		195,298,761.53	195,298,761.53
合计	3,732,019,260.56	690,971,074.86	4,422,990,335.42

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86,254,820.66		4,086,254,820.66
应付账款		95,108,920.04	95,108,920.04
其他应付款		329,476,567.57	329,476,567.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08,461.29	40,908,461.29
租赁负债		176,486,375.72	176,486,375.72
合计	4,086,254,820.66	641,980,324.62	4,728,235,145.28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5)、七(9)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7.97%（2023 年 12 月 31 日：27.9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黄金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接上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3,732,019,26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86,254,820.66	12,048,613.34	4,086,254,820.66
应付账款	67,871,953.24	27,236,966.80	95,108,920.04
其他应付款	178,490,567.43	150,986,000.14	329,476,567.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08,461.29	195,298,761.53	40,908,461.29
租赁负债	4,373,525,802.62	176,486,375.72	176,486,375.72

接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86,254,820.66		4,086,254,820.66
应付账款	67,871,953.24	27,236,966.80	95,108,920.04
其他应付款	178,490,567.43	150,986,000.14	329,476,567.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08,461.29		40,908,461.29
租赁负债		176,486,375.72	176,486,375.72
合计	4,373,525,802.62	354,709,342.66	4,728,235,145.28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32,019,260.56			3,732,019,260.5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32,019,260.56			3,732,019,260.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732,019,260.56			3,732,019,260.5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黄金采选	650,000.00	38.46	38.4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报社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金域黄金物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金(西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金陶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黄金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黄金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30,462.22			215,556.26
中国黄金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7,680.72			1,156,544.90

中国黄金报社	接收劳务	10,000.00			39,900.00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36,792.45			36,792.45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999,133.63			1,114,963.81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物业费等	382,969.50			887,630.77
中国黄金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16,793,750.59			
北京黄金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接收劳务	3,600.00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接收劳务	-			9,050.00
中金钻石（三门峡）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79,593.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销售商品	21,265.49	20,176.99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061.95	16,886.79
内蒙古金陶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3,097.34	
中金（西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858.41	
苏尼特金曦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8,938.06
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1,699.12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4,247.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9,327,354.01	9,392,330.71	3,697,742.17	2,624,716.75	0.00	0.00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6,666.67	0.00	0.00	0.00	1,026,851.52	1,026,851.52	260,167.47	304,134.48	0.00	0.00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55,045.88	55,045.88	0.00	0.00	2,136,508.62	2,025,808.62	64,667.76	139,650.11	0.00	0.00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187,668.60	272,178.12	18,007.11	0.00	0.00	0.00
中国黄金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8,846,928.17	9,133,492.71	0.00	277,921.74	0.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6.2	168.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收取关联方利息	25,517,910.64	17,571,407.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119,848,464.11		5,743,355,622.12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9,749,120.40	974,912.04	9,749,120.40	974,912.04
其他应收款	北京文投艺术品有限公司	32,518,320.20	32,518,320.20	37,753,409.25	33,702,836.02

其他应收款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120,580.00	120,580.00	120,580.00	120,58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7,800.00	2,340.00	7,800.00	780
预付账款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243,347.19		804,973.2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金钻石（三门峡）有限公司	79,593.60	
合同负债	天津中金和润贵金属经营有限公司		150,000.00
租赁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63,520,139.71	169,682,688.41
租赁负债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12,167,301.65
租赁负债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668,851.04	1,044,555.34
租赁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228,595.55
租赁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8,608,717.35	11,431,88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1,040,527.50	10,884,10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2,524,149.88	12,167,301.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382,837.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134,614.68	4,206,45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466,666.67	1,969,089.3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303,873,287.18	248,719,963.30
7 个月-1 年	800,711.45	22,014,687.02
1 年以内小计	304,673,998.63	270,734,650.32
1 至 2 年	26,194.26	2,426.00
2 至 3 年	2,426.00	1,609,145.8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09,145.89	166.39
4 至 5 年	329,826.45	329,826.45
5 年以上	22,338,438.93	22,338,438.93
合计	328,980,030.16	295,014,653.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28,980,030 .16	10 0	26,496,995 .82	8.0 5	302,483,034 .34	295,014,653 .98	10 0	26,893,450 .51	9.1 2	268,121,203 .47
其中:										
按 账 龄 分 析 法 特 征 组 合 的 应 收 账 款	328,980,030 .16	10 0	26,496,995 .82	8.0 5	302,483,034 .34	295,014,653 .98	10 0	26,893,450 .51	9.1 2	268,121,203 .47
合 计	328,980,030 .16	10 0	26,496,995 .82	8.0 5	302,483,034 .34	295,014,653 .98	10 0	26,893,450 .51	9.1 2	268,121,203 .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303,873,287.18	3,038,732.87	1
7 个月-1 年	800,711.45	48,042.69	6
1-2 年	26,194.26	2,619.43	10
2-3 年	2,426.00	727.80	30
3-4 年	1,609,145.89	804,572.95	50
4-5 年	329,826.45	263,861.16	80
5 年以上	22,338,438.93	22,338,438.93	100
合计	328,980,030.16	26,496,995.82	8.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上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93,450.51		396,454.69			26,496,995.82
合计	26,893,450.51		396,454.69			26,496,99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辽宁金宝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8,698,030.34			14.80%	486,980.30
北京嘉润珠宝有限公司	45,733,934.82			13.90%	457,339.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金属业务部	45,629,537.91			13.87%	456,295.38
吉林省中庆珠宝有限公司	33,227,463.31			10.10%	332,274.63
山东潮青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30,345,868.66			9.22%	303,458.69
合计	203,634,835.04			61.90%	2,036,348.3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403,776.83	186,000,154.81
合计	35,403,776.83	186,000,15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5,211,620.33	176,142,272.29
7 个月-1 年	528,853.36	50,000.00
1 年以内小计	25,740,473.69	176,192,272.29
1 至 2 年	9,831,120.40	9,781,120.40
2 至 3 年	340,221.56	1,071,621.5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90,129.39	488,729.39
4 至 5 年	108,299.97	103,547.31
5 年以上	1,387,047.34	1,361,800.00
合计	38,597,292.35	188,999,090.9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932,773.68	11,169,120.40
往来款项	24,426,240.81	175,511,737.58
其他	1,238,277.86	2,318,232.97
合计	38,597,292.35	188,999,090.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335.09	978,112.04	2,010,489.01	2,998,936.1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249.91		160,329.47	194,579.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39,585.00	983,112.04	2,170,818.48	3,193,515.52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含,下同)	785,379.52	7,853.80	1
7个月-1年	528,853.36	31,731.20	6
1-2年	9,831,120.40	983,112.04	10
2-3年	340,221.56	102,066.47	30
3-4年	1,190,129.39	595,064.70	50
4-5年	108,299.97	86,639.98	80
5年以上	1,387,047.34	1,387,047.34	100
合计	14,171,051.54	3,193,515.52	8.0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998,936.14	194,579.38	-			3,193,515.52
合计	2,998,936.14	194,579.38	-			3,193,515.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12,148,784.48	31.48	往来款项	6个月以内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9,749,120.40	25.26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974,912.04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476,282.72	14.19	往来款项	6个月以内	
上海黄金有限公司	4,711,569.70	12.21	往来款项	6个月以内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1,615,443.51	4.19	往来款项	6个月以内	
合计	33,701,200.81	87.31	/	/	974,912.0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0,070,576.40		990,070,576.40	990,070,576.40		990,070,576.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5,185,519.65	45,354,460.59	129,831,059.06	175,183,074.59	45,354,460.59	129,828,614.00
合计	1,165,256,096.05	45,354,460.59	1,119,901,635.46	1,165,253,650.99	45,354,460.59	1,119,899,190.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47,751,659.90			47,751,659.90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363,556,445.78			363,556,445.78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郑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四川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100,262,470.72			100,262,470.72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金珠宝电子商务（长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合计	990,070,576.40			990,070,576.4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45,354,460.59									45,354,460.59
中郡珠宝有限公司	129,831,069.06			2,445.06						129,831,069.06
小计	175,183,074.59			2,445.06						175,183,074.59
合计	175,183,074.59			2,445.06						175,183,074.59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27,123,033.92	5,248,135,979.44	6,271,199,272.23	5,977,939,285.00
其他业务	8,894,013.15	7,269,993.87	7,972,660.24	6,471,994.38
合计	5,536,017,047.07	5,255,405,973.31	6,279,171,932.47	5,984,411,279.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黄金产品	5,276,468,217.39	5,020,160,655.76
K金珠宝类产品	244,924,365.60	227,975,323.68
品牌使用费	5,730,450.93	
其他业务	8,894,013.15	7,269,993.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5,521,392,582.99	5,248,135,979.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4,624,464.08	7,269,993.8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536,017,047.07	5,255,405,973.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45.06	-777,591.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6,585,920.27	-54,522,658.76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6,585,920.27	-54,522,658.76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6,583,475.21	-55,300,250.4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3,193.00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58,698.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90,65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13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66,54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9,658.12	
合计	14,101,083.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4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科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